

2009年全国司法考试每日一题司法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13/2021_2022_2009_E5_B9_B4_E5_85_A8_c36_513846.htm

在侦查中，下列哪些情形，检察院有权对犯罪嫌疑人决定拘留？A．张某刑讯逼供案，在场的人指认他犯罪 B．姚某徇私枉法案，在取保候审期间企图自杀 C．王某贪污案，在取保候审期间毁灭证据并串供 D．高某受贿案，在其家中发现赃款、赃物 [答案]BC [考点]检察院的立案管辖权及其可以决定拘留的情形 百考试题 [解析]

《高检规则》第76条规定：“人民检察院对于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犯罪嫌疑人，可以决定拘留：(一)犯罪后企图自杀、逃跑或者在逃的；(二)有毁灭、伪造证据或者串供可能的。”

由此可知，选项B、C是正确的。需要注意的是，要把公安机关可以先行拘留的情形和人民检察院有权决定拘留的情形区别开来。《刑事诉讼法》第61条规定：“公安机关对于现行犯或者重大嫌疑分子，如果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百考试题可以先行拘留：(一)正在预备犯罪、实行犯罪或者在犯罪后即时被发觉的；(二)被害人或者在场亲眼看见的人指认他犯罪的；(三)在身边或者住处发现有犯罪证据的；(四)犯罪后企图自杀、逃跑或者在逃的；(五)有毁灭、伪造证据或者串供可能的；(六)不讲真实姓名、住址，身份不明的；(七)有流窜作案、多次作案、结伙作案重大嫌疑的。”在以上情形中，只有第(4)项和第(5)项规定的情况下，人民检察院才有权决定拘留。"#F8F8F8"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